

省教育厅介绍我省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进程中教育工作方面的有关情况

规范民办义务教育 扩大优质教育资源供给

7月22日,省政府新闻办举行“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系列新闻发布会的首场发布会。省教育厅主要负责人介绍我省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进程中教育工作方面的有关情况并回答记者提问。

记者从会上获悉,我省将全面规范民办义务教育和校外培训机构,持续扩大优质教育资源供给,切实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持续推进中小学课后服务,启动实施放心午餐工程,满足学生多种需求,让学生在校内学足学好。

基础教育均衡发展,缓解家长择校焦虑

“基础教育覆盖人群最广泛、与群众切身利益联系最紧密,事关民生福祉,事关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省教育厅相关负责人介绍,全省现有各级各类学校1.52万所,在校生653.5万人。学前教育毛入园率达90.8%,高于全国5.6个百分点;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84.83%,高于全国平均水平。小学学龄儿童净入学率达到99.97%,初中学龄儿童净入学率达到99.96%,2018年我省全域通过义务教育基本均衡的国家认定,现在正向着优质均衡的目标阔步迈进。

在解决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方面,我省积极推进学校建立课后服务制度,不断提高课后服务水平,有效解决“放学早、接送难、无人管”问题。深化中小学招生改革,落实义务教育免试就近入学规定和“公民同招”政策,缓解家长择校焦虑。

下一步,我省努力构建优质均衡的基本公共服务体系,推动从学前到高中阶段教育质量整体提升,推进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

持续优化布局。进一步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和

城乡一体化发展,走出义务教育布局优化的山西路径。实施县域普通高中发展提升计划,建好办好县域公办高中。今年继续建设认定400所普惠性幼儿园和建设改造500所寄宿制学校,有效增加学位供给。

提高治理能力。全面规范民办义务教育,切实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加强中小学生“作业、睡眠、手机、读物、体质”等五大管理,积极构建良好教育生态,促进学生健康成长。

提升服务水平。持续推进中小学课后服务,启动实施放心午餐工程,满足学生多种需求,让学生在校内学足学好。

提升育人质量。健全以素质教育为导向的评价体系,深化教育教学改革,推进优质资源共享,激发中小学办学活力,努力办好每一所学校、教好每一个孩子,为孩子们的发展打好基础。

职业教育优势整合,对接经济社会发展需要

职业教育是国民教育体系和人力资源开发的重要组成部分,直接关系国计民生,也关系我省转型发展。目前,全省共有职业院校477所,其中:中职427所,高职高专48所,职业本科2所,共有在校生70万人。在服务经济社会发展方面,累计培养技术技能人才和高素质劳动者100余万名,平均就业率高职达到84.8%,中职达到95%。职业教育有力地支撑了山西经济社会发展,成为技术技能人才主要来源,促进就业的主渠道,教育扶贫的主力军。

“十四五”时期,我省职业教育将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强化类型定位和办学方向,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深入推进育人方式和体制机制改革,构建起与山西全方位高质量发展相适应的职业教育发展新格局。我省将完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筑牢中职基础地位,强化高职主体地位,积极发展本科层次职业教育和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深化产教融合,形成政府统筹管理,社会多元办学的格局。

高等教育对标一流,建设人才培养高地

建设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是党中央、国务院在新的历史时期作出的重大决策,是提高高等教育核心竞争力的战略抓手。学科建设是高等学校建设和发展的龙头,也是“双一流”建设的主要着力点和重要支撑。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双一流”建设和学科建设,不断加强顶层设计,高端引领、谋篇布局。省教育厅全面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的决策部署,聚焦“扶强、扶需、扶特、扶新”,通过精准施策,努力打造学科高地,实现全省高等教育在“高原”之上起“高峰”。

对标一流,努力建设人才培养高地。实施重点建设方略,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支持山西大学、太原理工大学、中北大学率先发展的12条举措,支持三所学校率先发展。遴选支持山西大学物理学、哲学,太原理工大学化学工程与技术等10余个学科进行重点建设。同时支持山西农业大学、山西师范大学、山西财经大学等高校的优势特色学科,建设成为在全国具有较大影响力和竞争力、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大学。

面向需求,打造新的学科增长点。实施“博士硕士学位授权达标建设计划”,加快培育新增博士硕士学位授权高校和学位授权点,力争博士硕士学位授权单位建设取得新突破,力争高校新增博士硕士学位授权点30个以上,力争工程领域博士

实施“双高计划”,我省将4所国家“双高”校和10所省级“双高”校打造成为全省高职教育排头兵、旗舰店。遴选建设60所省级高水平中等职业学校,打造中职教育第一方阵。推进教师、教材、教法“三教”改革,使“双师型”教师占专业课教师总数的比例达到60%以上。

优化调整职业院校布局,进一步适应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求。支持各市统筹推进区域内中等职业学校资源整合,每个县重点办好一所中等职业学校。重组重构高等职业院校布局结构,整合优势资源,每个市重点办好一所综合类高职院校,全省力争建设3-5所本科层次职业学校,逐步解决长期存在的“多、小、散、弱”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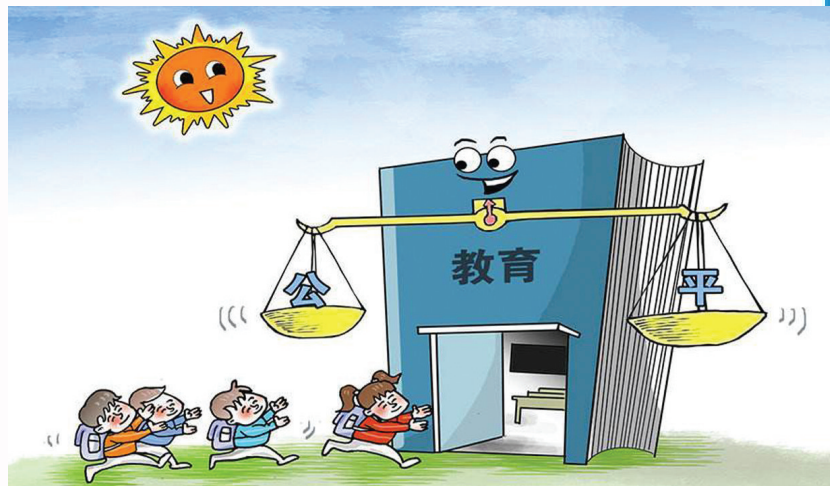
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提高职业教育适应性。全面推行现代学徒制、企业新型学徒制,积极探索职教集团实体化运作模式。对接我省传统产业升级改造和14个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以及乡村振兴战略,建立学校专业设置动态调整机制,全面提升职业教育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

专业学位授权点实现“0”的突破。

强化特色,构建错位发展格局。立足省情校情,引导高校“一校一定位、一校一特色”,推动学校特色发展。如,引导山西大学围绕服务全省基础型学科提升,太原理工大学围绕服务“能源革命”,山西农业大学围绕服务国家农高区建设,山西医科大学围绕服务健康山西建设,山西师范大学围绕服务教育高质量发展,山西财经大学围绕服务资源型转型经济建设,中北大学围绕服务军民融合发展,太原科技大学围绕服务智能制造,推动学科集群建设、特色发展。

创新机制,优化学科生态。激发内生动力,通过“标志性成果奖补计划”,破“五唯”顽瘴痼疾,破除学科资源共享共用“壁垒”,拆除学科间“围墙”,去除协同育人“堵点”,营造优秀人才脱颖而出的良好环境。借助外援外力,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深化省校合作的重大战略部署,依托“12大基地”,推动我省高校与一流大学开展学科共建和联合培养,吸引更多院士、长江学者、杰青等高端人才来晋开展科学研究和协同育人。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通过加强建设产教融合研究院、协同创新中心、产教融合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等的建设,实现产学研深入合作,优质资源共享,人才供需无缝对接。

(武佳 吴明洁 王思畅)



7月22日,记者从省教育厅获悉,《关于加强和改进中小学实验教学的实施意见》(以下简称《意见》)发布。省教育厅明确,在推进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制度改革中,要把生物学实验操作科目纳入初中学业水平考试范围,实现理化生实验操作考试全覆盖。本实施意见自2021年8月1日起施行,有效期5年。

中小学实验室建设要坚持“够用、好用、实用、安全”的原则,科学规范配置中小学实验室及设施设备。学校要按照办学标准和实际需求建设实验教学场所,支持探索建设学科功能教室、综合实验室、创新实验室、创客实验室等,鼓励对普通教室进行多功能技术改造,建设复合型综合实验教学环境。

省教育厅要求,学校在实验教学中要遵循学科特点,积极推动学生开展研究型、任务型、项目化、问题式、合作式学习,综合运用观察、观测、模拟、体验、设计、编程、制作、加工、饲养、种植、参观、调查等多种方式,促进传统实验教学与现代新兴科技有机融合。鼓励运用智能技术优化和创新中小学实验教学环境、课程、资源、管理及评价,探索构建深度融合智能技术的新型实验教学模式,切实增强实验教学的趣味性和吸引力。

提高实验室使用效率。在完成课程标准规定实验的同时,积极开展拓展性及探究性实验活动。鼓励学校利用课余时间,安全、规范地向学生开放各类实验、实践场所,为学生创造良好的实验实践环境和更多的动手机会,切实提高实验室使用效率。

有序开展课题研究与竞赛活动。各地要以组织参加教育部教育装备与研究中心和省教育资助与保障中心研究课题为引领,积极开展中小学实验教学课题研究。定期举办中小学教师实验教学技能竞赛和学生实验操作技能竞赛、教师实验教学说课活动、教学能手评选活动、师生优秀自制教具评选活动,充分发挥“以赛促教、以赛导学”优势,及时收集整理、总结推广先进的实验教学经验和成果。省教育厅将在全省遴选一批实验教学改革实验区、实验校和优质实验教学精品课,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同时,发挥实验操作考试的正确导向作用。积极探索综合评价学生实验能力的考试形式,全面考核评价学生实验操作能力。建立小学科学实验操作考核机制,从小培养动手操作能力和科学探究意识。在推进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制度改革中,要把生物学实验操作科目纳入初中学业水平考试范围,实现理化生实验操作考试全覆盖。在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中,逐步将理化生等实验操作纳入省级统一考试。推进实验操作考试考场建设标准化和评分智能化。

(武佳 吴明洁)

本版稿件均据《山西晚报》

链新闻

省教育厅发布《关于加强和改进中小学实验教学的实施意见》

生物学实验操作将纳入中考范围